

##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现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汇报如下：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于 1986 年，主导产品为酵母及其衍生产品，包括面用酵母、酿酒酵母、酵母抽提物、饲料酵母、营养保健品、酶制剂。公司于 2000 年 7 月 31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105 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00 万股，该部分股票于 2000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总部位于湖北宜昌，在北京、上海、成都、沈阳、武汉、广州、开罗设有区域总部，在湖北、新疆、内蒙古、广西、云南、山东、河南、香港及埃及开罗等地拥有 14 家控股或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全球最为先进的酵母及酵母抽提物生产线，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认可实验室(CNAS)等高层次研发平台，是中国发酵工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发酵工业协会酵母分会理事长单位。2012 年，实现销售收入 27.14 亿元，利润总额 3.33 亿元。公司已成为亚洲第一、世界第三大酵母企业。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29,761,66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37%，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 二、公司内部控制综述

公司自 2000 年上市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保证经

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并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业务的发展及时补充、修改和完善。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及其检查监督负责；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控建设的出发点和首要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向投资者提供一份相对准确的能反映公司真实经营情况的财务报告，并以此来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达到内控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公司设有内部控制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充分考虑了《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项基本要素。

2012 年度，公司继续稳步推进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工作，在继续坚持贯彻实施已有的各项内控制度的同时，结合当前经济形势及公司业务形势的变化，及时调整内控制度体系，确保公司内部运营环境的正常有序，提高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

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

### 三、公司内部控制评价

#### （一）内部环境

##### 1、公司治理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决策、执行、

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科学分工，各司其责，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确保了每个机构和人员能够按照制度规范地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积极维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力求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相结合方式召开 1 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其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2）董事及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6 名，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且独立董事占多数，其中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在董事选举中推行累计投票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会议能够按照规定召集、召开，并对会议内容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管。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了职责，对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等方面提供了有益的意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4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人。公司监事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行使监督职能，对公司运作及董事、经理、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监事会会议能够按照规定召集、召开，会议记录内容准确、完整，并妥善保管。

#### （4）控股股东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五分开原则，在人员、资产、机构、业务、财务等方面，建立了独立的运作体系，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5）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尊重银行和其它债权人、职工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能够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同时重视公司所在地的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尽公司应承担的社会责任。

#### (6) 信息披露

公司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披露信息，使全体股东享有平等获得公司信息权利和机会。当公司产生重大或敏感信息时，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独立董事制度及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规定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在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管人员、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方面可发表独立意见，保证了独立董事客观判断和独立履行职责。公司现任 6 名独立董事均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以直接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的方式出席了董事会，依法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并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高管薪酬、聘任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安琪赤峰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和调研，通过与公司高管座谈、实地参观等形式，就赤峰公司的历史沿革、经营状况、原料来源、人力资源等问题与管理层交换了意见。同时，独立董事到正在建设中的蓝天糖业施工现场进行考察。

独立董事表示：公司响应国家西部大开发的长期发展战略，在内蒙古地区建设酵母厂和糖厂，对当地经济拉动和就业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安琪赤峰和蓝天糖业充分利用内蒙丰富的甜菜糖蜜资源，已成为公司产能的重要组成部分，独立董事对公司向上游发展，稳定主要原材料的做法表示赞同。

### 3、内部审计制度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组织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设立了审计部，制订了《内部审计制度》及内部审计工作程序，审计部负责对公司本部及参控股公司的审计监督、风险控制和内控制度的检查与评估，负责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现场审计业务，并向董事会提交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部制订 2012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工作程序，通过执行综合审计和专项审计业务对公司本部及参控股公司进行审计监督，合理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保证了内控执行质量，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依据缺陷性质按照既定的汇报程序向管理层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通报、报告，并及时跟踪整改，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实施。

#### 4、人力资源

公司倡导“企业为人人提供发展空间，人人为公司创造竞争优势”和“在使用中培养人才”的人才发展观念，强调个人的发展要与企业的发展目标相一致。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招聘及录用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办法》、《新员工管理制度》、《员工投诉管理办法》、《劳动争议处理办法》、《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管理办法》、《员工健康检查管理制度》、《外派人员休假探亲管理制度》、《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办法》等人力资源制度，明确了员工选聘与晋升、组织与职位、培训与开发、绩效与薪酬等各方面内容，保证了人力资源业务的有效展开，不断提升人力资源对于公司战略的支撑能力。

公司拥有正式员工 1544 人，大专以上学历占 74%，硕士及以上学历占 5%。公司建立了以服务于企业战略为导向的教育培训体系，覆盖所有员工，培训形式丰富多样，使公司员工能胜任公司的工作岗位。

公司制定了规范的薪酬管理体系，实现薪酬的内部公平、外部公平和员工公平。同时，为满足不同员工群体的福利需求，公司根据不同的员工群体制定了多项差异化的福利措施。

公司建立了职工代表大会及其工会委员会。工会组织代表全体员工与企业开展工资、劳动保护等方面的集体协商，参与企业发展规划及相关制度制定，协调企业和员工关系，为企业发展建言献策。公司每年发起“岗位标兵”、“优秀党员”等荣誉的评选工作，对年度工作出色的员工给予物资奖励并召开大会进行表彰。

#### 5、企业文化

经过多年的实践和总结，公司形成了自己独特的企业文化。责任、包容、务实专注、创新争先是公司文化的主要特征。

公司的企业文化理念为：（1）公司使命：发展生物科技，创新健康生活。（2）

公司愿景：做国际化、专业化生物技术大公司。（3）核心价值观：员工为本，用户为源，技术质量为生命。

## （二）风险评估和确认

为保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全面实现“做国际化、专业化酵母大公司”，并迈向“做国际化、专业化生物技术大公司”的战略目标，公司坚持以控制内部风险、防范外部风险为原则，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高风险识别水平，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公司针对经济形势、产业政策、市场竞争、资源供给、消费者行为、环境状况等外部风险因素，以及组织机构、经营方式、财务状况、营运安全、员工健康、环境保护等内部风险因素，结合不同的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持续收集与风险变化相关的信息，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风险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公司已确定了食品安全、环境保护、税收管理、规范运作、生产安全、法律法规等六项重大隐忧，制定了相应管理制度，强化了工作职责，通过了改进措施，为企业的健康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 （三）控制活动

### 1、财务管理的控制

公司为了确保会计信息质量、保护资产的安全与完整，根据《会计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制订了一系列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财务会计控制体系。

### 2、控股子公司的控制

公司按照有关制度规定，通过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监高或推荐董监高，实行统一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负责人委派管理实行控制。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核心岗位由公司推荐人员担任，公司对涉及财务管理、重大投资、人事及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实行统一管理。

公司对控制子公司的重大风险进行控制，如对资金、担保、贷款、投资和交易等具体业务审批或授权形成制度化管理，权限清晰，考核明确、严格，有效地形成对控股子公司重大业务事项和风险的监管。

报告期内，公司总部各职能部门对控股子公司各职能部门进行了有效的指

导、服务和监督，如财务部审阅了控股子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并对资金收支情况进行实时监督；工程部对控股子公司新项目及在建项目建设进行全程指导；安环部对控股子公司安全、环保问题进行了全面监控。

报告期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施了有效控制。

### 3、关联交易的控制

公司严格依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关联交易披露的规定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4、对外担保的控制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明确了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并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程序、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对外担保的管理程序、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对外担保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机制等，全面规范了公司担保行为，防范了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和授权程序，所有重大担保均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报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没有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50%。

### 5、募集资金使用的控制

为了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交所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0 年修订版），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该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 6、重大投资的控制

为了有效降低经营风险，保证重大经营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规定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各次重大投资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原则，严格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

#### 7、信息披露的控制

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内部信息传递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信息内部沟通进行了全程、有效的控制，确保信息披露责任人知悉公司各类信息，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对外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38 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公司有关经营活动与重大事项状况。公司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内部信息传递制度》的情形发生。

### （四）信息沟通

公司通过《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制订与实施，明确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 1、内部的有效沟通

在内部信息与沟通方面，公司运用信息化手段，已建立起系统的内部信息传递管理制度、会议管理制度、晨会管理制度、即时通讯工具管理制度等，向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职能部门和各分子公司及时传达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会计、经营管理等重要信息，形成快速、灵活、高效的内部沟通运作机制，提高了公司的沟通效率和效果。

#### 2、外部的有效沟通

在外部信息与沟通方面，公司一方面通过信息披露、网络建设、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式，保障公司与客户、合作伙伴、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另一方面，



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限制性规定,规范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以及外部信息的报送管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和内部控制的规范运行。

#### (五) 内部监督

公司赋予了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审计部监督内部控制实施情况的职责,已建立起覆盖公司总部、各分子公司和各业务部门的多层次监督机制。

内部监督主体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状况、经营管理、薪酬分配、董事及高管人员的履职行为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了解并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内部控制的落实和运行情况,敦促董事会改进内部控制体系存在的制度缺陷和实施盲点,不断完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

### 四、公司完善内控的重要活动及工作

1、2012年3月,公司制定并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内控制度体系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和完善。

2、2012年7月,为了贯彻落实湖北证监局《关于做好2012年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工作的通知》(鄂证监公司字[2012]9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向湖北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分别报送了《公司内部控制实施进展情况报告》。

3、2012年10月25日至11月30日,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审计人员采用了个别访谈、专题讨论、检查、问题调查、穿行测试、符合性测试等审计程序,广泛搜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审计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次内控审计分为计划准备阶段、风险评估阶段、实施阶段及汇总评价阶段。计划准备阶段的工作为根据公司情况制定初步审计计划,确定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时间安排、人员分工、确定影响审计工作的重要因素等相关内容;风险评估阶段的工作为审计小组人员与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总经办、销售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采购部、研发部、证券部、法律部等多个业务部门进行了充分沟通,了解了公司行业状况、法律环境与监管环境及其他外部因素,财务业绩的衡量和评价过程,公司性质、会计政策的选用,公司的目标、战略以及相关经营风险,执行了舞弊风险的识别和评估程序,对公司经营环境及舞弊方面的风险进行了评

估；实施阶段通过对高层管理人员、管理部门、各个业务部门人员进行了充分访谈、检查原始记录、执行测试、项目组讨论等方式，对公司企业层面包括与控制环境相关的内部控制、针对管理层和治理层凌驾于控制之上的风险而设计的控制、被审计单位风险评估过程的控制、对内部信息传递和期末报告流程的控制、对控制有效性的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监控经营成果的控制等方面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对公司业务层面包括采购与付款、筹资与投资、担保、工薪与人事、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货币资金、生产与仓储、销售与收款等业务方面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审计人员在工作底稿中对检查评价过程及结果进行全面记录，复印有关抽查样本及相关证明材料，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初步认定。

4、2012 年 12 月，公司财务总监、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负责人及内控部门负责人参加了湖北证监局举办的湖北上市公司 2012 年实施内控规范系列培训会。

5、2012 年，公司按照内部控制实施计划，对内控体系主要业务流程进行了梳理，涉及有控制缺陷的流程进行整改、完善和更新，并相应更新公司内部控制手册。

6、2012 年，公司审计部对部分下属子公司管理及控制程序进行审计，未发现重大、重要控制缺陷。对公司内部管控程序进行审计，未发现重大、重要控制缺陷。

## 五、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和执行基本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规定和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

董事会对本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外部环境以及经营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特别是目前，公司的市场拓展更为广阔，行业竞争也更为激烈，在这种形势下，公司将在内部控制制度方面结合公司发展的新局面，继续提高管理的水平，进一步提高风险控制的能力，通过内部检查监督机制及时识别内控缺陷，及时采取整改措施，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

##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的内部控制基本达到以下目标:

- 1、已经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已经建立健全的风险控制系统行之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 3、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 5、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
- 6、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 七、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风险评估体系。公司的法人治理、财务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和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开、公平、公正的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证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 八、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客观全面的反映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各种内外部风险得到了有效的控制。董事会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综上，董事会认为：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执行基本有效；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3 月 19 日

董事会

